

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1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1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1日9:15至2023年9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6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袍江工业区三江路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3年9月7日9:00至16:30

2、登记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袍江工业区三江路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人股东股票

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须在2023年9月7日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股东请仔细填写《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与前述登记文件送交公司，以便登记确认。

(4)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岚、王秀君

联系电话：0575-88919159

传真：0575-88919159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111，投票简称：向日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23年9月1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9月1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意向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 _____

受托人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

2、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附件三

浙江向日葵大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签章			